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修订文件及补充文件。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进一步修订，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21,448.87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17,970.87 万元，认购数量由不超过 13,653,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1,439,127 股。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本次调整不视为本次发行方案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现就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预案内容	修订内容
重要提示	-	1、更新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更新本次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
释义	-	更新本次发行数量。
第一节 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根据行业发展最新情况更新本次发行背景
	四、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更新本次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更新本次发行数量和发行完成后实际控制人控制表决权比例
	八、本次发行的审批程序	更新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预案章节	预案内容	修订内容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八、关于于逢良先生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免于发出要约的说明	更新本次发行数量和发行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表决权比例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	-	补充《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签署时间。
	一、协议主体和签订时间-	更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签署情况。
	二、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方式和认购资金来源	更新本次认购数量。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更新本次发行规模。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1、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表述；2、更新本次发行数量和发行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表决权比例；3、更新本次发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的影响表述。
第六节 本次发行相关风险的讨论和分析	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补充公司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2、更新技术研发与产品升级风险表述。
	二、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因素	更新发行失败风险表述。
第七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更新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数据及内容。
第八节 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更新本次发行规模及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更新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预案修订稿》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同意，《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